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延遲寄發
有關延遲寄發重續《技術服務框架協議》之持續關連交易之通函**

茲提述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31日就(其中包括)有關重續《技術服務框架協議》之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司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預計向股東寄發載有(其中包括)(i)重續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函件，當中載有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iii)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及其擬進行交易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之通告之通函(「通函」)。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落實載入通函的若干資料，故預期通函之派發日期將推遲至2025年12月8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余東輝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2025年11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分別為余東輝先生及張益謙先生，而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嚴軼女士、辛雙百先生、趙淑杰女士、姜巍先生及王昱錚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宮志強先生、張偉雄先生、董進先生、李建強先生及周景林先生。

* 僅供識別